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自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

臺 北 市 政 府

其 他 支 出  
第 二 預 備 金 預 算

41  
42

議會  
審定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目 次

中華民國104年度

### 一、主要表

(一)歲出預算表..... 第 1頁

### 二、附屬表

####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 1.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第 5頁

##### 2.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第 9頁

##### 3.國家賠償金

國家賠償金..... 第 12頁

##### 4.公務人員(工)待遇準備

公務人員(工)待遇準備..... 第 13頁

##### 5.災害準備金

災害準備金..... 第 14頁

##### 6.第二預備金

第二預備金..... 第 15頁

# 一、主要表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總 計	7,901,025,136	7,163,525,136	737,500,000	8,300,576,186	5,982,577,448	-399,551,050	
41	1			41101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5,225,115,967	5,225,115,967		5,414,043,067	4,840,914,269	-188,927,100	
			1	6142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5,225,115,967	5,225,115,967		5,414,043,067	4,840,914,269	-188,927,100	
			1	614201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5,225,115,967	5,225,115,967		5,414,043,067	4,840,914,269	-188,927,10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公務人員退休給付 5,156,279,017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270,374,817元減列 114,095,800元，包括增列退休公務人員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慰問金 600,000元，減列退休人員保險費及健保自付部分 910,800元、月退休金 100,687,000元、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人員年節照護金（單身及有眷）13,098,000元，計淨減如列數。 2. 公務人員撫卹給付 68,836,950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3,668,250元減列 74,831,300元，包括減列各機關公務人員一次撫卹金及年撫卹金 73,031,300元、公務人員遺族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慰問金 1,800,000元，共減如列數。
	2			41102 公務人員福利互助補助	690,909,169	690,909,169		718,533,119	617,747,316	-27,623,950	
			1	914300 公務人員福利互助補助	690,909,169	690,909,169		718,533,119	617,747,316	-27,623,950	
			1	914301 公務人員福利互助補助	690,909,169	690,909,169		718,533,119	617,747,316	-27,623,950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41103						較如下： 1.各項補助 611,897,869元，較上 年度預算數 639,521,819元減列 27,623,950元，包括增列選送 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費用 3 ,500,000元，減列公務人員(工) 各項補助費 27,331,050元、就 讀空中專科、空中大學及大學推 廣教育進修學士班或大專夜間部 等進修費用補助費 2,640,000元 、就讀研究所碩、博士班進修人 員進修費用補助費 600,000元、 外語研習班、外語課程進修、其 他學分班進修及國內各項英語能 力測驗等進修及測驗費用 552 ,900元，計淨減如列數。 2.福利互助金 67,480,000元，較 上年度預算數無增減。 3.慰問金 11,531,300元，較上年 度預算數無增減。		
	41	3		國家賠償金	35,000,000	35,000,000		68,000,000	20,892,894		-33,000,000	
			1	914400 國家賠償金	35,000,000	35,000,000		68,000,000	20,892,894		-33,000,000	
			1	914401 國家賠償金	35,000,000	35,000,000		68,000,000	20,892,894		-33,000,000	
				41104							因應國家賠償法規定所需賠償金編 列如列數。	
		4		公務人員(工)待遇準備	300,000,000	300,000,000		450,000,000	225,915,970			-150,000,000
			1	914500 公務人員(工)待遇準備	300,000,000	300,000,000		450,000,000	225,915,970			-150,000,000
			1	914501 公務人員(工)待遇準備	300,000,000	300,000,000		450,000,000	225,915,970		-150,000,000	
											因應各機關人事費不足之需編列如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歲 出 預 算 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本 年 度 與 上 年 度 比 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合 計	經 常 門				
41	5			41105 災害準備金	700,000,000	2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277,106,999	列數。
			1	425000 災害準備金	700,000,000	2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277,106,999	
			1	425001 災害準備金	700,000,000	2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277,106,999	
42	1			42101 第二預備金	950,000,000	712,500,000	237,500,000	950,000,000		編列第二預備金如列數，依預算法等相關規定專案核准動支。
			1	925600 第二預備金	950,000,000	712,500,000	237,500,000	950,000,000		
			1	925601 第二預備金	950,000,000	712,500,000	237,500,000	950,000,000		

## 二、 附 屬 表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4201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承辦單位	人事處	預算金額	5,225,115,967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5,414,043,067元，前年度決算數4,840,914,269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

1. 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法」、「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等相關規定，審辦各機關職員、政務人員退休案件，並據以核發及撥補退休公務人員、政務人員一次退休金、月退休金及撫慰金等。
2. 依據「退休公務人員一次退休金與養老給付優惠存款辦法」規定，補貼本府退休公務人員退休金、政務人員退休金、公保養老給付優惠存款利息差額。
3. 依據考試院所訂頒之「早期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特別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發給年節特別照護金作業要點」，審核並核發本府早期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特別困難人員之年節特別照護金。
4. 依據院頒「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之規定，核發本府各機關退休公務人員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等三節慰問金。
5. 依據「公務人員撫卹法」等相關規定，核發因公、病故或意外死亡之本府公務人員一次撫卹金或年撫卹金。
6. 依據「公務人員遺族照護辦法」，發給本府受撫卹公務人員之遺族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等三節慰問金。
7. 依據「公務人員退休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發給辦法」，核發本府各機關退休、撫卹、資遣公務人員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
8. 依據「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核發本府支領月退休金及一次退休金人員及支領年撫卹金或一次撫卹金之領卹遺族之年終慰問金。

(二) 預期成果：

1. 依法發給退休金，除可達到人力更替、新陳代謝功能外，亦能使退休公務人員生活獲得保障。
2. 退休金辦理優惠存款，可使退休公務人員之物質層面有所加強，進而使生活獲得較佳保障。
3. 對於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人員給予必要之照護，不僅在實質面真切關心退休人員，亦得落實政府照護退休公務人員之良善旨意及養老政策。
4. 具體表達政府關懷退休人員的心意，藉以凝聚退休人員對政府的向心力。
5. 可落實公務人員撫卹制度，並對在職亡故之公務人員遺族發揮慰撫卹孤功能，保障社會安定。
6. 對在職亡故之公務人員遺族得以持續關懷，發揮政府一貫照護旨意。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41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公務人員退休給付	5,156,279,017					較上年度預算數 5,270,374,817元，減少 114,095,800元。
人事費	3,696,766,425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41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退休退職給付	3,696,766,425	人	25	1,279,625	31,990,625	一次退休金(含因公傷病退休加發之退休金)計31,990,625元；預計25人支領一次退休金，單價以101年度待遇平均按月支薦任六職等年功俸六級薪(35,425元)服務年資以35個基數，另加發本人實物代金及依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所需經費，單價計算式如下： $(35,425元+930元)*35基數+7,200元$ ，每人約為1,279,625元。
		人	8750	402,748	3,524,045,000	月退休金(含因公傷病退休加發之退休金)計3,524,045,000元；截至上年度預算止支領月退休金人數8,500人，連同本年度中預計退休人數250人，合計支領月退休金8,750人，單價以101年度待遇平均按月支薦任六職等年功俸六級薪百分之八十二計算 $(35,425元*82\%)$ ，另加發本人實物代金、子女教育補助費43,000元及依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單價計算式如下： $[ (35,425元*82\%)+930元]*12月+43,000元$ ，每人約為402,748元。
		人	250	70,850	17,712,500	支領月退休金人員舊制年資發給一次補償金17,712,500元，單價計算式如下： $35,425元*2*1基數$ ，每人約為70,850元。
		人	40	425,100	17,004,000	月退休金人員死亡發給一次撫慰金。單價計算式如下： $35,425元*2*6基數$ ，每人約為425,100元。
		年	1	106,014,300	106,014,300	退休人員其他現金給與補償(含撫卹、資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41 款 1 項 1 目 1 節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獎補助及損失	1,459,512,592					遣)，計算方式為：[(35,425元*15%)*35 基數*[500人(退休)+35人(撫卹)+35人(資遣)]](一次發放)，約106,014,300元。
獎勵及慰問	71,212,000	人、次	7700x3	2,000	46,200,000	退休公務人員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慰問金(依中央統一標準發給)。
		人	500	47,824	23,912,000	支領月退休金及一次退休金人員年終慰問金，單價以102年度待遇平均按月支薦任六職等年功俸六級薪百分之九十計算發給1.5個月年終慰問金約為23,912,000元。
		人	55	20,000	1,100,000	支領年撫卹金或一次撫卹金之領卹遺族，每一撫卹案發給20,000元之年終慰問金。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5,780,000	人、次	120x3	18,000	6,480,000	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人員年節照護金(單身)。
		人、次	100x3	31,000	9,300,000	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人員年節照護金(有眷)。
差額補貼	1,372,520,592	年	1	1,372,520,592	1,372,520,592	公務人員一次退休金及公保養老給付優惠存款差額利息。
二、公務人員撫卹給付	68,836,95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43,668,250元，減少74,831,300元。
人事費	67,036,950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41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退休退職給付	67,036,950	人	10	1,771,250	17,712,500	各機關公務人員(舊制年資)一次撫卹金(含因公死亡加發之一次撫卹金及依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等)。單價以101年度待遇平均按月支薦任六職等年功俸六級薪(35,425元)，服務年資以25個基數，單價計算式如下：35,425元*2*25基數，每人約為1,771,250元。
		人	130	354,250	46,052,500	各機關公務人員(舊制年資)年撫卹金(含因公死亡加發之一次撫卹金及依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等)。單價以101年度待遇平均按月支薦任六職等年功俸六級(35,425元)，服務年資以5個基數，單價計算式如下：35,425元*2*5基數，每人約為354,250元。
		人	15	218,130	3,271,950	各機關公務人員於84年7月1日前亡故者之年撫卹金(舊制年資)。單價以101年度待遇平均按月支薦任六職等年功俸六級薪(35,425元)，服務年資以6個基數，另加發本人實物代金，單價計算式如下：(35,425元+930元)*6基數，每人約為218,130元。
獎補助及損失	1,800,000					
獎勵及慰問	1,800,000	人、次	300x3	2,000	1,800,000	公務人員遺族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慰問金(依中央統一標準發給)。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914301公務人員福利互助補助	承辦單位	人事處	預算金額	690,909,169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718,533,119元，前年度決算數617,747,316元。</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一) 計畫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據「全國軍公教待遇支給要點」之規定，核發本府各機關員工結婚、喪葬、生育及子女教育等補助費用。</li> <li>2. 依「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申請國內進修費用補助作業要點」及「臺北市政府遴選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實施要點」等規定辦理公務人員進修費用補助。</li> <li>3. 辦理本府各機關首長、九職等以上主管及年齡較長之非主管同仁自行選擇合法公私立醫療機構進行住院全身健康檢查及40歲以上同仁之一般性健康檢查。</li> <li>4. 依據「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員工退休互助辦法」及「臺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員工喪亡互助辦法」，核發給本府員工退休(資遣)及喪亡互助金。</li> <li>5. 依據「公教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發給辦法」之規定，審核各機關員工因公傷亡案件，並據以發給因公傷亡慰問金。</li> </ol> <p>(二) 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員工遇有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的事實，給予一定標準之經費補助，除物質面有其實際助益外，並具有安定生活以及增進工作士氣之效。</li> <li>2. 充實本府公務人員專業知能，培育優秀人才，提高公務人員素質，促進行政效率。</li> <li>3. 透過定期實施健康檢查，得以維護同仁身體健康，強化其工作活力，並提升為民服務績效。</li> <li>4. 運用福利措施，發揮公務人員福利互助精神，及政府照顧同仁之美意進而達到增進生活安定之目標。</li> <li>5. 對因公傷亡員工發給慰問金，除得以鼓勵員工勇於任事、積極面對工作中各項挑戰外，亦可在無後顧之憂情況下，安定員工生活，增進工作士氣。</li> </ol> <p>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p>						
41 款 2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一、各項補助	611,897,869					較上年度預算數 639,521,819元，減少 27,623,950元。
人事費	538,004,369					
其他給與	538,004,369	年	1	538,004,369	538,004,369	公務人員(工)各項補助費，明細如下： 1. 生育補助費10,000,000元。 2. 結婚補助費555人*58,813元= 32,641,215元。 3. 喪葬補助費及員(工)殮葬補助費885人*143,000元= 126,555,000元。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41 款 2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業務費	72,893,500					4. 子女教育補助費181,297,327元*2次=362,594,654元。 5. 各項補助費二代健保補充保費6,213,500元。
教育訓練費	32,782,000	年	1	14,782,000	14,782,000	1. 就讀空中專科、空中大學及大學推廣教育進修學士班或大專夜間部等進修費用補助費，計200人，共1,840,000元。 2. 就讀研究所碩、博士班進修人員進修費用補助費，計600人，共11,100,000元。 3. 外語研習班、外語課程進修、其他學分班進修及國內各項英語能力測驗等進修及測驗費用，計1,000人，共1,842,000元。
		年	1	9,000,000	9,000,000	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出國進修費用，計12人，共約9,000,000元，明細如下： 1. 進修博士學位補助費，計1人(係101年核定)，約1,000,000元。 2. 進修碩士學位(或學程)補助費，計5人，約5,000,000元。 3. 市政專題研究補助費，計6人，約3,000,000元。
福利費	40,111,500	年	1	9,000,000	9,000,000	遴選本府優秀公務人員參加國外短期研習約計34人。
		年	1	40,111,500	40,111,500	1. 公務人員住院健康檢查2,040人*16,000元=32,640,000元。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41 款 2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獎補助及損失	1,000,000					2.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1,910人*3,500元=6,685,000元。 3.健康檢查二代健保補充保費786,500元。
其他補助及捐助	1,000,000	年	1	1,000,000	1,000,000	員工重大災害補助、因公受傷住院自付醫療費用補助及員工赴市立醫療院所就醫補助。
二、福利互助金	67,48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7,480,000元，無增減。
人事費	67,480,000					
其他給與	67,480,000	人	900	57,000	51,300,000	公務人員退休互助補助金（職員）。
		人	950	14,000	13,300,000	職工退休互助補助金。
		人	60	48,000	2,880,000	職工喪亡互助補助金。
三、慰問金	11,531,3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11,531,300元，無增減。
人事費	11,531,300					
其他給與	11,531,300	年	1	11,531,300	11,531,300	本府員工因公傷亡慰問金。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914401國家賠償金	承辦單位	法務局		預算金額	35,000,000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68,000,000元，前年度決算數20,892,894元。</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 計畫內容：依據國家賠償法第7條第2項規定並配合大法官釋字第469號解釋內容及因行政機關所作行政處分撤銷或廢止產生之損失補償相關規定，由本府編列預算支應。</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 預期成果：凡本府公務人員因故意或過失及怠於執行職務不法侵害人民自由、權利或公有公共設施設置不當，致使人民權益受有損害或行政機關基於公益之目的，合法實施公權力致人民之生命、身體或財產遭受損失，皆可獲得合理賠償；藉以提高市府各項公共設施品質，給予市民一個安全的生活空間，以期使政府為民服務達到盡善盡美。</p> <p>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p>						
41 款 3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獎補助及損失	35,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68,000,000元，減少 33,000,000元。
損失及賠償	35,000,000	年	1	35,000,000	35,000,000	因應國家賠償法規定所需賠償金。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914501公務人員(工)待遇準備	承辦單位	主計處	預算金額	300,000,000 元
-----------	-------------------	------	-----	------	---------------

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450,000,000元，前年度決算數225,915,970元。

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

(一) 計畫內容：因應各機關人員任免遷調，實際進用人員職等較預算所列為高，及二代健保實施增加補充保費規定，致各機關人事費不敷，由本府主計處依本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按各機關需要核定分配。

(二) 預期成果：事先預作準備，以安定員工生活。

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

41 款 4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人事費	30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450,000,000元，減少 150,000,000元。
待遇準備	300,000,000	年	1	300,000,000	300,000,000	因應各機關人員任免遷調，實際進用人員職等較預算所列為高，及二代健保實施增加補充保費規定，致人事費不敷情況，編列如列數。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425001災害準備金	承辦單位	主計處	預算金額	700,000,000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700,000,000元，前年度決算數277,106,999元。</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 計畫內容：依據「災害防救法」、「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及「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支用災害準備金審查原則」、「臺北市政府災害及緊急事件搶修作業要點」及「臺北市災害防救規則」等相關規定，支應各項災民救助金、災區各項緊急搶救、災民安置與購置或租賃緊急救災工作必需品等相關經費、災區復健及防災措施與緊急事件等所需經費。</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 預期成果：有效達成災害防救之減災目標及災害發生時程爭取時效緊急搶救，避免災害擴大，以維持公共設施之正常運作與功能，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p> <p>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p>						
41 款 5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預備金	70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700,000,000元，無增減。
其他準備金	700,000,000	年	1	700,000,000	700,000,000	編列災害準備金如列數，依災害防救法等相關規定專案核准動支。

# 其他支出及第二預備金

##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項目概況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925601第二預備金	承辦單位	主計處			預算金額	950,000,000 元
<p>一、本工作計畫上年度預算數950,000,000元。</p> <p>二、本年度計畫內容及預期成果：</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一)計畫內容：依據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0條規定辦理。</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二)預期成果：以應急需並促進市政順利推展。</p> <p>三、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預算明細表：</p>							
42 款 1 項 1 目 1 節	預 算 數	說 明					
分支項目及用途別科目		單 位	數 量	單 價	金 額	內 容	
預備金	95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 950,000,000元，無增減。	
第二預備金	950,000,000	年	1	950,000,000	950,000,000	編列第二預備金如列數，依預算法等相關規定專案核准動支。	